

(上接B352版)  
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或者严重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的独立性。

- (五) 决议的有效性
- (六)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2021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有效期内。
- (七) 股票上市地点

本次发行的股票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交易。  
2、对本次发行具体事宜的授权  
根据《科创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授权事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授权董事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科创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公司实际情况进行自查和论证,确认公司是否符合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  
2.授权董事会根据国家法律法规、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和股东大会决议,在确认公司符合本次发行股票的条件的前提下,确定并实施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的具体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发行时机、发行数量、发行价格、发行对象、具体认购办法、认购比例、募集资金规模及其他与发行方案相关的事项;  
3.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申报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根据监管部门的要求,制作、修改、签署、申报、补充递交、执行和公告本次发行的相关申报文件及其他法律文件以及回复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相关部门的反馈意见;  
4.授权董事会签署、修改、补充、递交、呈报、执行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一切协议和申请文件并办理相关申报、报批、登记、备案等手续,以签署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过程中的重大合同和重要文件;

5.根据监管部门的规定和要求对发行条款、发行方案、募集资金金额及运用计划等本次发行相关事项做出适当的修订和调整;  
6.在本次发行完成后,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监管要求和本次发行情况,办理变更注册资本及《公司章程》所涉及的工商变更登记或备案;  
7.在本次发行完成后,办理本次发行的股份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锁定和上市等相关事宜;  
8.本次发行若需公司因转股、转增股本及其他原因导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授权董事会据此对本次发行的发行数量上限作相应调整;  
9.如与本次发行相关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有新的规定或调整,市场发生重大变化或证券监管部门有其他具体要求,根据新的规定和要求,对本次发行的具体方案作相应调整;  
10.聘请参与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办理本次发行申报事宜及其他手续及工作;  
11.办理与本次发行有关的其他事宜。

三、风险提示  
本次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公告事项尚需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方案及实施将在本事项通过后的20个工作日内由股东大会授权的董事会审议通过,在规定的时间内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申请文件,提请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并需经中国证监会注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慧辰资道资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88500 证券简称:慧辰资讯 公告编号:2021-016

## 北京慧辰资道资讯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业绩快报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司董事会于2021年2月27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公司2020年度业绩快报。在审计过程中,公司根据审计建议以及自我复核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对报表进行了调整,调整后的数据与公司所有者的利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基本每股收益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与已发布的业绩快报中的数据差异超过10%。现对相关内容修正如下:

修正前后的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修正前	修正后	上年同期	修正后与上年同期的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49,300.97	38,164.24	38,383.84	1.41
营业利润	10,471.72	9,912.77	7,104.03	39.53
利润总额	10,454.46	10,046.22	7,076.74	41.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280.29	7,370.12	6,078.94	21.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302.71	3,366.72	6,008.61	-44.72
基本每股收益(元)	1.289	1.134	1.091	3.8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84%	6.83%	10.72%	-26.89
修正后与上年同期的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144,379.28	142,066.06	131,136.42	66.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4,016.27	123,124.41	108,786.46	39.63
每股收益	7,427.46	7,427.46	5,570.69	33.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76	16.68	10.73	54.52

注:1、上述数据均以合并报表数据填列;  
2、上述数据均按四舍五入原则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数。

二、业绩快报修正原因说明

1、业绩快报差异情况  
公司本次修正后的业绩快报与公司披露的《北京慧辰资道资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业绩快报》(公告编号:2021-004)主要财务数据存在差异,公司2020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由20,249.25万元修正为7,370.12万元,修正后较上年同期增长12.24%,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由4,203.71万元修正为3,366.73万元,修正后较上年同期下降17.64%。  
2、上述差异的主要原因  
造成上述差异的主要原因如下:本公司考虑了2020年的宏观经济情况及新冠肺炎疫情引发的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调低了预期营业收入,由此导致扣非减值损失增加265万元,公司与客户供应合同的履约过程中,出现个别项目存在差异导致进行了调整,调整后对利润影响减少317.7万,另外递延所得税相关事项影响所得税费用250万元。

三、其他说明  
因本次修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公司将以此为鉴,在今后的工作中进一步加强会计核算工作及与相关机构沟通,以避免类似情况发生。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四、备查文件  
(一) 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比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特此公告。

北京慧辰资道资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88500 证券简称:慧辰资讯 公告编号:2021-007

## 北京慧辰资道资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人民币0.1元(含税)。(含税)。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利润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不低于30%,主要依据资本市场目前处于发展阶段,依托国家加快数字经济建设、发展数字经济、健全数据要素市场机制等相关政策,公司2021年计划加大研发投入,增加相关人才引进,加快业务拓展,以不断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北京慧辰资道资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73,701,204.45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62,651.09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母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68,356,026.86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0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进行现金分红。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上市公司向全体股东派发10股派发现金红利1元(含税)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74,274,51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7,427,461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占2020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比例10.08%。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出现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利润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30%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73,701,204.45元,母公司期末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68,356,026.86元,公司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为人民币7,427,461元(含税),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低于30%,具体原因分项说明如下:

(一)上市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及特点  
公司是一家数据分析服务提供商,是以数据分析应用技术为核心的高新技术企业。数据科学作为一个跨学科的交叉科学技术,以数据为驱动基础,通过自拟算法模型实现了对业务数据理解及决策应用,将数据科学技术垂直领域核心分析方案落地并取得了有效成果,通过信息化治理算法模型解决企业客户的实际问题。作为科技创新型企业,公司需要雄厚的技术储备、多领域的人才储备,是资本密集型和技术密集型产业。

(二)上市公司发展现状与自身经营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专注数据分析师领域,以市场和客户需求为导向,不断对产品进行技术完善和革新,提高生产力和竞争力。公司目前处于加速提升发展阶段,随着产品领域的拓展,核心技术不断创新升级,业务规模不断扩大,未来公司仍需要不断加大资金投入,进一步增强核心技术竞争优势,并不断拓展数据分析的应用场景,满足多行业、多领域的需求,因此上市公司需求较大。

(三)上市公司盈利水平及资金需求  
报告期内,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73,701,204.45元,母公司期末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68,356,026.86元,公司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为人民币7,427,461元(含税),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低于30%,具体原因分项说明如下:

(一)上市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及特点  
公司是一家数据科学服务提供商,是以数据分析应用技术为核心的高新技术企业。数据科学作为一个跨学科的交叉科学技术,以数据为驱动基础,通过自拟算法模型实现了对业务数据理解及决策应用,将数据科学技术垂直领域核心分析方案落地并取得了有效成果,通过信息化治理算法模型解决企业客户的实际问题。作为科技创新型企业,公司需要雄厚的技术储备、多领域的人才储备,是资本密集型和技术密集型产业。

(二)上市公司发展现状与自身经营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专注数据分析师领域,以市场和客户需求为导向,不断对产品进行技术完善和革新,提高生产力和竞争力。公司目前处于加速提升发展阶段,随着产品领域的拓展,核心技术不断创新升级,业务规模不断扩大,未来公司仍需要不断加大资金投入,进一步增强核心技术竞争优势,并不断拓展数据分析的应用场景,满足多行业、多领域的需求,因此上市公司需求较大。

(三)上市公司盈利水平及资金需求  
报告期内,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73,701,204.45元,母公司期末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68,356,026.86元,公司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为人民币7,427,461元(含税),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低于30%,具体原因分项说明如下:

证券代码:688500 证券简称:慧辰资讯 公告编号:2021-008

## 北京慧辰资道资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预计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名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普华永道中天”)前身为1993年3月28日成立的普华永大会计师事务所,经批准于2000年6月更名为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经2012年12月24日财政部财办会函[2012]162号批准,于2013年1月18日转为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注册地址为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星展银行大厦507室01单元。

普华永道中天是普华永道国际网络成员,拥有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也具备从事H股企业审计业务的资质,同时也是经财政部和证监会批准的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此外,普华永道中天也在US-PCAOB(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及UK-FRC(英国财务报告准则)注册从事相关审计业务。普华永道中天在证券业务方面具有丰富的执业经验和良好的专业服务能力。

普华永道中天的首席合伙人李丹,截至2020年12月31日,普华永道中天合伙人人数为229人,注册会计师人数为1,359人,其中自2013年起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为327人。

普华永道中天最近一个会计年度(2019年度)的收入总额为人民币756.46亿元,审计业务收入为人民币54.36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人民币29.50亿元。

普华永道中天的2019年度A股上市公司财务报表示审计客户数量为89家,A股上市公司审计收费总额为人民币6.69亿元,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房地产业及批发和零售业等,与本公司所在行业的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的A股上市公司客户共计3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在投资者保护能力方面,普华永道中天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投保职业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人民币2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普华永道中天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案例。

3.诚信记录  
普华永道中天及其从业人员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以及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普华永道中天也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的行政监管措施。普华永道中天四名初级员工因其个人行为违反独立性相关规定,于2019年收到上海证监局对其个人出具的警示函,上述个人行为不影响普华永道中天质量管理体系的有效性涉及审计项目的执业质量,该四名人员随后均已从普华永道中天离职。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上述行政监管措施不影响普华永道中天连续承接和执行证券服务业务和其他业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赵育鹏,注册会计师协会执业会员,2001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02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8年起开始为贵公司提供审计服务,2002年起开始在本所执业,2023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8年起开始为贵公司提供审计服务,1997年起开始在本所执业,近年已签署或复核8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负责人:吴炳辉,香港注册会计师协会执业会员,2009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02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8年起开始为贵公司提供审计服务,1997年起开始在本所执业,近年已签署或复核10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孟君,注册会计师协会执业会员,2013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12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8年起开始为贵公司提供审计服务,2015年起开始在本所执业,近年已签署或复核1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就普华永道中天拟受聘为北京慧辰资道资讯股份有限公司的2021年度审计机构,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赵育鹏先生、质量复核合伙人吴炳辉先生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孟君女士最近3年未受到任何刑事处罚及行政处罚,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项目质量负责人吴炳辉先生最近3年未受到任何刑事处罚及行政处罚,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就普华永道中天拟受聘为公司的2021年度审计机构,普华永道中天、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赵育鹏先生、质量复核合伙人吴炳辉先生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孟君女士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公司2021年度审计服务收费按照审计工作量及公允合理的原则由双方协商确定,具体金额将按2021年度审计项目工作量与普华永道中天协商确定。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审计委员会认为,普华永道中天具备较强的专业能力和诚信的职业态度,在审计工作中能够保持独立性且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普华永道中天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符合相关要求,审计委员会同意继续续聘普华永道中天担任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等审计工作。

(二)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普华永道中天具备较强的专业能力和诚信的职业态度,在公司提供的审计服务期间,勤勉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履行了审计机构的法定义务,遵守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一致同意继续聘任普华永道中天担任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的审议及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1年4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关于继续聘请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情况通过了此议案,同意公司继续聘请普华永道中天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

(四)监事会的审议及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1年4月29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情况通过了此议案,同意公司继续聘请普华永道中天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

(五)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审计机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北京慧辰资道资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88500 证券简称:慧辰资讯 公告编号:2021-011

## 北京慧辰资道资讯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北京慧辰资道资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慧辰资讯”)董事会对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北京慧辰资道资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186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股票1,866,862,879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34.21元,合计募集资金人民币63,232,763,887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74,830,000.00元(不含增值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3,042,763,887元。本次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7月13日全部到位,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20]061号)。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存储账户余额为人民币8,286,173,632.95元(含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及手续费净额),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具体如下: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北京慧辰资道资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专户开行行 名称 账号 存款方式 余额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61101010100010001940 定期 57,782,684.00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3000002200000000000000 定期 6,403,174.2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11000009010004 定期 98,384.70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及实际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1。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0年12月17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截至2020年11月30日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2,790,158.73元。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北京慧辰资道资讯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20]0306号)。截至2020年12月31日,前述募集资金置换已实施完成。

(三)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2020年10月20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收购北京信普普华科技有限公司22%股权的议案》,于同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收购北京信普普华科技有限公司22%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超募资金27,989,493.37元(含利息收入)收购信普普华22%的股权。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截止2020年12月31日,前述超募资金已支付完毕。

(四)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20年7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4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投资资格的金融机构出售的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且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之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具体情况如下:

理财产品名称	金额	币种	起息日期	收益类型	年化收益率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	20,000,000.00	是	保本浮动收益	2.85%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	30,000,000.00	是	保本浮动收益	2.85%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	140,000,000.00	是	保本浮动收益	2.85%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	200,000,000.00	否	保本浮动收益	3.00%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					